证券代码: 601200 证券简称: 上海环境 公告编号: 临 2018-032

#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5月 22日、2018年6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 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 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2018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干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等相关议案,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经审慎考虑,公司拟将本次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221.000 万元(含 221,000 万元) 调整为不超过 217,000 万元(含 217,000 万元), 并相 应调整募投项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条款不 变。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发行规模

#### (一) 调整前

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1,000 万元 (含 221,000 万元), 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 度范围内确定。

#### (二) 调整后

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17,000 万元 (含 217,000 万元), 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 二、募集资金用途

## (一) 调整前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1,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松江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	87,144.39	40,000.00
2	松江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	72,789.36	30,000.00
3	上海天马生活垃圾末端处置综合利用中心 二期工程项目	116,551.00	47,000.00
4	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	32,000.00	4,000.00
5	威海市文登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7,666.95	30,000.00
6	蒙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33,049.00	10,000.00
7	成都宝林环保发电厂项目	99,792.86	60,000.00
合计		498,993.56	221,000.00

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 (二) 调整后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17,000 万元 (含发行

费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松江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	87,144.39	40,000.00
2	松江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	72,789.36	30,000.00
3	上海天马生活垃圾末端处置综合利用中心 二期工程项目	116,551.00	47,000.00
4	威海市文登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7,666.95	30,000.00
5	蒙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33,049.00	10,000.00
6	成都宝林环保发电厂项目	99,792.86	60,000.00
	合计		217,000.00

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

序号	预案章节	修订内容
1	二、本次发行概况	修改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发行规模,修改 了募集资金总额,并删去了南充危险废物综 合处置项目
2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的募集资金用途	修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并 删去了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

本次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事宜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本次调整方案事项已获得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 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4日